

收文編號：1100003792

議案編號：11003310710004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
中華民國110年4月7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7250 號之 1117

案由：國防部函，為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，檢送海軍司令部第 8 目第 2 節辦理「林園靶場整修工程」凍結 250 萬元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國防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3 月 30 日

發文字號：國辦公共字第 1100068343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書面報告，紙本，3，頁。

主旨：本部 110 年度海軍司令部第 8 目「一般建築及設備」第 2 節「營建工程」中「設備及投資」辦理「林園靶場整修工程」預算凍結 250 萬元案，敬請惠予排入議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中華民國 11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」國防部所屬預算項次（八十一）（第一冊 471 頁）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決議事項內容：海軍司令部第 8 目「一般建築及設備」第 2 節「營建工程」項下「訓練設施工程」中「設備及投資」辦理「林園靶場整修工程」預算編列 2,481 萬 9 千元；全案預算 7 億 1,876 萬 3 千元，執行期程為 110 至 112 年。查本案建置項目、成本分析不明，難以確認預算編列之合理性。爰凍結 250 萬元，俟國防部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，始得動支。
- 三、檢附本案書面報告乙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

「林園靶場整修工程」
預算凍結 250 萬元書面報告

報告單位：海軍司令部

「林園靶場整修工程」 預算凍結 250 萬元書面報告

壹、前言

依據「中華民國110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」國防部所屬預算決議項次(八十一)(第一冊471頁)，摘要如后：

海軍司令部第8目「一般建築及設備」項下「林園靶場整修工程」全案預算7億1,876萬3千元，執行期程為110至112年。查本案建置項目、成本分析不明，難以確認預算編列之合理性。爰凍結250萬元，俟國防部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，始得動支。（江啟臣委員提案）

爰針對國防部海軍司令部「一般建築及設備」項下「林園靶場整修工程」預算凍結250萬元，俟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並經同意後，始得動支。

貳、目前執行成效

一、林園靶場現為傳統開放式靶場，本案係於靶場增建遮板牆7座、背彈牆3座、隧道式背彈牆1座及整修中央控制室1處(含監視系統)，以強化靶場射訓安全。

二、本案參考行政院工程類所訂之編列基準，予以覈實計算，執行期程110年至112年，所需總經費計新臺幣7億1,876萬3千元，分年工作規劃如後：

(一)110年：辦理委託專案管理、水土保持設計(含監造)等工程前置作業，預算編列2,540萬7千元。

(二)111年：辦理採購智慧警監系統、水土保持工程、中央控制室整修、營建工程規劃設計及工程監造等作業，預算編列2億9,196萬1千元。

(三)112年：辦理採購電子靶機、營建工程、水土保持工程及工程監造等作業，預算編列4億139萬5千元。

參、精進作為

本案預劃110年度開始執行，完成委託專案管理後，依建案期程確實管制執行，藉定期專管會議掌握各階段作業執行。

肆、結語

有關大院委員指導事項，本部將據以持續精進，本案係為強化林園靶場射訓安全、降低訓練危安風險。建請大院持續給予指導與支持，同意凍結預算動支，俾利建案推動順遂。